附件4

平顶山市畜牧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责任目标的通知》（平政〔2023〕14 号）要求，我局省定年度责任目标是：

1. 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稳步提升生猪稳产保供能力，完成省农业农村厅下达的目标任务。

2. 完成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目标任务。

3. 完成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增速目标任务。

承担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目标是：

1. 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积极争创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体系。

2. 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培育一批特色产业带和农产品优势区，重点扶持果蔬、食用菌、肉牛、生猪、鸽业等主导产业，加快形成“一县一业、一镇一特、一村一品”产业发展格局。

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4. 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成果，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5. 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强化非洲猪瘟联防联控，实现防控常态化。

6. 持续抓好农业综合执法工作，不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履职水平，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力度。

年度主要任务是：

1. 保障畜禽养殖环节安全。保障生猪稳产保供，做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对无害化处理生猪进行补助，综合防疫扑杀，为畜禽接种免疫疫苗使其产生抗体。

2. 巩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加大农畜产品监测力度。

3. 畜产品精深加工和品牌发展。大力发展畜产品精深加工、生态畜牧养殖等产业，培育一批特色产业带和农畜产品优势区，加快形成“一县一业、一镇一特、一村一品”产业发展格局，大力发展特色农产品，新增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名特优新农产品 8 个。

4. 大力发展现代产业园。依托国家实施“带、链、园、企”一体推进工程，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体系。突出三产融合、三链同构，加快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创建工程，发展体验型、智慧型、产城融合型农业。

5. 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业面源污染事件。

6.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扶优做强郏县红牛、舞钢肉鸽、尧山白山羊等特色优势品种。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部门根据 2023 年年度工作计划，按要求制定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本次自评指标体系包括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36 个三级指标。其中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方面，进行细化评价；二级指标从整体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7 个方面进行评价，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细化、量化。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平财效〔2024〕13 号）要求，我局高度重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认真研读文件，通知局属各单位财务人员及业务科室积极开展绩效自评的准备和填报工作，根据 2023 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及目标完成情况填写相关项目绩效自评表格及报告，局财务人员汇总、整理结合我局年度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填写整体绩效自评表格及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3 年度我部门整体自评得分为 95.93 分，评级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

7.91 分，投入管理指标得分 28.02 分，产出指标得分 25 分，效益指标得分 3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根据系统数据提取，我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资金 1728.23 万元，经年中调整追加及收到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增加预算资金 3052.55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总额 4780.78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为 3403.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18%。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 30 分，得 28.02 分）

（1）工作目标管理情况（指标 6 分，得 6 分）

①.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责任目标的通知》（平政〔2023〕14 号）要求结合部门年初工作要点，制定年度目标，目标设置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预算项目安排合理且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②. 工作任务科学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制定主要工作任务，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③. 绩效指标合理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绩效指标合理，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2）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指标 14 分，得 12.03 分）

①. 预算编制完整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编制完整，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②. 专项资金细化率。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专项资金细化率为 100%。

③. 预算调整率。指标 1 分，得 0 分。

我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资金 1728.23 万元，经年中调整追加及收到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全年预算资金总额 4780.78 万元，增加预算资金 3052.55 万元，预算调整率 176.63%。

④. 结转结余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⑤. “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6.98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 20.38 万元，控制率为 55.11%。

⑥.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 1 分，得 0.02 分。

我部门 2023 年政府采购根据年中实际业务开展调整支出，实际执行数为 9.53 万元。

⑦. 决算真实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 2023 年决算编制数据真实，报表与账簿数据一致。

⑧.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 2023 年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手续与流程，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⑨.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 2023 年未发生资金支出、工作执行方面的违规情况，

管理制度有效。

⑩.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1分，得1分。

我部门2023年预决算信息均按照财政要求审批通过并及时在官网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1分，得1分。

我部门严格按要求管理资产，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入账及时，处置规范。

（3）绩效管理完成情况（指标10分，得10分）

①.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指标2分，得2分。

②.绩效监控完成率。指标2分，得2分。

③.绩效自评完成率。指标2分，得2分。

④.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指标2分，得2分。

⑤.评价结果应用率。指标2分，得2分。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25分，得25分）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指标13分，得13分）

①.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指标2分，得2分。

扶优做强郏县红牛、舞钢肉鸽、尧山白山羊等特色优势品种。

②.保障畜禽养殖环节安全。指标2分，得2分。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做好全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③.巩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指标2分，得2分。

按照省厅的安排部署，全面落实生猪产能调控方案，积极发挥生猪产能逆周期调控机制的作用，共实施挂牌国家级生猪产能

调控基地 69 个，省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130 个，对能繁母猪存栏量和规模猪场保有量实行实时监控和目标管理。2023 年底，我市能繁母猪预计保有量 23 万头，生猪存栏 220 万头，完成省定生猪稳产保供目标任务（能繁母猪存栏数量25万头上下浮动10%，即不低于22.5万头）的要求。

持续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成果，宝丰县、郏县、鲁山县、卫东区、湛河区、新华区、石龙区 7 个县（区）成功通过农安县动态管理核查验收。完成市本级例行监测、监督抽检、专项监测共 682 批次，合格率为 99.71%。

④. 畜产品精深加工和品牌发展。指标 2 分，得 2 分。

出台了《关于支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平政〔2023〕7 号），从 8 个方面制定了 30 条奖补措施；加大鹰优名品培育力度，新增绿色食品 12 个、名特优新产品 7 个，超额完成市定任务，目前全市名特优新产品累计 81 个，“三品一标”农产品达 192 个，名特优新保持全省第一位次。培育出了“郏县红牛”“舞钢鹌鹑”等一批知名品牌。

⑤. 大力发展现代产业园。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市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实现县（市）全覆盖，其中 5 个乡（镇）获国家首批认定，占全省认定总数 11%，居首位。叶县国润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被授予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⑥. 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指标 2 分，得 2 分。

面源污染防治成果不断提升，全市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超过 95%，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超过 85%。

（2）履职目标实现情况（指标12分，得12分）

①.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指标2分，得2分。

②.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扶优做强郏县红牛、舞钢肉鸽、尧山白山羊等特色优势品种。指标2分，得2分。

③.保障畜禽养殖环节安全，确保生猪稳产保供，做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指标2分，得2分。

④.巩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加大农畜产品监测力度。指标2分，得2分。

⑤.坚持生态循环绿色发展模式，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指标2分，得2分。

⑥.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培育“鹰城名优”农业品牌。指标2分，得2分。

⑦.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园，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指标1分，得1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35分，得35分）

（1）履职效益完成情况（指标20分，得20分）

①.保障生猪供给平稳健康。指标10分，得10分。

按照省厅的安排部署，全面落实生猪产能调控方案，积极发挥生猪产能逆周期调控机制的作用，共实施挂牌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69个，省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130个，对能繁母猪存栏量和规模猪场保有量实行实时监控和目标管理。2023年底，我市能繁母猪预计保有量23万头，生猪存栏220万头，完成省定生猪稳产保供目标任务（能繁母猪存栏数量25万头上下浮动10%，

即不低于22.5万头）的要求。

②.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指标10分，得10分。

出台了《关于支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平政〔2023〕7号），从8个方面制定了30条奖补措施，打造了“汝州-生猪”“舞钢-鸽业”“宝丰-奶业”“郏县-红牛”等产业集群，国家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15个、省级10个，位居全省第三；培育出了“郏县红牛”“舞钢鹁鸽”等一批知名品牌；召开全市郏县红牛（肉牛）产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市长李明俊作重要讲话；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做好全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省厅抽样结果显示我市口蹄疫、猪瘟、新城疫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95%以上，超过国家规定70%的标准。实行宣传、财政、发改、卫生、农业农村局、住建、交通、公安等多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必要时由市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组织召开联席会议，科学评估我市非洲猪瘟风险环节。2023年我市重大动物疫病疫情平稳，未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及非洲猪瘟疫情。

（2）满意度情况（指标15分，得15分）

①.群众对生猪供给满意度。指标8分，得8分。

②.群众对农畜产品安全满意度。指标7分，得7分。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从整体预算执行情况看，我局各项工作平稳有续进行，年度目标及履职任务完成较好，整体资金支付率较高。

主要问题：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结合紧密，专业性要求较高，存在个别业务人员对个别指标理解不足的情况，整体绩效目标设

置有一定难度。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及业务科室关于绩效管理的培训和学习。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并以绩效自评结果为导向，要求各业务单位进一步分析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反馈问题，提出整改思路及解决办法，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我部门充分了解到本级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成效及不足之处，为我单位后续工作规划提供了借鉴，对于实际工作开展具有指导作用，促使我部门内部管理规范化、系统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